HW2026040901

复旦大学 EGPU 集群建设服务器采购项目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YX-FDCG-2026-015

项 目 名 称 ： 复旦大学 EGPU 集群建设服务器采购项目

招　　标　　人 ： 复旦大学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 上海银鑫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2026 年 6 月

总目录

投标邀请书.....2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6
第二章　采购需求一览表.....28
第三章　采购需求.....30
第四章　合同条款.....43
第五章　各种格式.....52
第六章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72
第七章　评标办法.....86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HW2026040901

招标编号：YX-FDCG-2026-015

投标邀请书

投标邀请书

本项目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公开招标，复旦大学（以下简称招标人）和上海银鑫建设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机构）兹邀请合格投标人就本项目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复旦大学 EGPU 集群建设服务器采购项目

2、项目编号：HW2026040901（招标编号：YX-FDCG-2026-015）

3、采购需求：

包件号	1
名称	复旦大学 EGPU 集群建设服务器采购项目
数量	**主要采购标的清单：** 1）网关服务器：3 套 2）存储服务器：6 套
用途和主要规格参数	本项目为 CFFF 平台 EGPU 集群建设服务器采购项目，采购的设备将用于支撑 AI 大课算力需求、解决资源缺口问题，帮助提升 EGPU 的资源利用率。 投标人需负责所有采购设备的安装部署与系统调试工作。本项目采购包含网关服务器、存储服务器等。 主要参数要求： 1）网关服务器：①处理器：需配置 x86 架构可扩展处理器，主频≥2.3GHz，核心数≥16 核，缓存≥22MB，功耗≤125W；数量：≥2 颗；②内存配置：≥256GB 3200MHz DDR4，单根内存≥32GB。 2）存储服务器：①处理器：配置≥2 颗 x86 架构处理器，单控制器物理核数≥24 核，单核心基础频率≥2.1GHz；②内存：配置内存总容量≥256GB，类型为 DDR4 及以上，主频≥3200MHz，需具备 ECC 纠错功能。 **本次采购核心产品为“存储服务器”（主要采购标的清单中序号 2）。** 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
采购预算金额（人民币）	189 万元

最高限价 （人民币）	189 万元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后 15 个自然日内完成交付，并于 10 个自然日内通过验收。
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工业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	否

二、合格的投标人必须满足下列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为此，投标人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下列证明材料：（a）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b）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或声明函；（c）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d）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2023 年 6 月至投标截止时间，以下简称“近三年”或“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近三年未被国家财政部指定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官方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应未曾为招标人在本采购合同项下拟采购的对象提供设计、编制采购需求或者提供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5、法人的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参与投标时，应提供由法人出具的对本投标活动承担全部直接责任的承诺。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本项目不接受分包。

三、本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情况：

本次招标执行政府强制或优先采购节能和环境标志产品、促进中小微型企业、促进残疾人就业、支持监狱和戒毒企业、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实施本国产品标准、支持科学进步以及限制采购进口产品等相关政策。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为：2026 年 6 月 11 日

凡愿参加投标的潜在投标人应于 2026 年 6 月 11 日起至 2026 年 6 月 18 日 16:30 止（北

京时间），通过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以下简称电子采购平台，网址为：https://cz.fudan.edu.cn）在线获取招标文件，逾期不再办理。潜在投标人可进入电子采购平台后在“正在进行的项目”版块中选择项目进入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流程并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电子招标文件售价零元。未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投标。招标文件获取阶段无资格审核流程，若电子采购平台显示有的也将直接通过。

注：招标文件获取阶段无资格审核流程，若电子采购平台显示有的也将直接通过。但投标人应授权一名联系人处理文件获取具体事宜，并对应上传该联系人授权函（格式自拟），如授权函内容缺失或错误，将作退回修改处理，修改通过后在开标前均可正常下载文件。

五、投标和开标：

1．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2026 年 7 月 2 日 10:00 时，迟交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2．投标和开标地点：电子采购平台

注意事项：

1、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按电子采购平台的操作步骤对其投标文件进行加密后递交（上传）至电子采购平台。

2、开标程序在电子采购平台上进行，所有投标人应登录到系统内参加开标，并在规定时间（开标时间到达后 60 分钟）内进行投标文件解密。

六、公告期限：本项目招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为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事项：

1、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投标人不得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等串通投标，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判定为无效并依法各自接受有关监管部门的处罚。

2、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方式，并在电子采购平台（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网址为：https://cz.fudan.edu.cn）操作，进入平台后，供应商可在系统通知栏目下载供应商投标操作手册。电子采购平台技术咨询电话：400-808-5975 转 2。

3、投标文件需使用到 CA 加密和解密，操作步骤需严格按照电子采购平台的要求进行。

八、联系方式：

招标人：复旦大学

地址：上海市杨浦区邯郸路 220 号

邮编：200433

联系人：张老师

电话：021-65641292

招标代理机构：上海银鑫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零陵路 583 号海洋石油大厦 1216 室

邮编：200030
联系人：吴佳
电话：13370067006
邮箱：344605699@qq.com

提交保证金帐户信息：
帐 户 名：上海银鑫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建行上海第五支行
帐　　号：31001505400050017159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分目录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
投标人须知 11
一、总则 11
1 适用范围 11
2 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 11
3 合格的投标人 11
4 政府采购政策 12
5 投标费用 13
6 质疑 13
二、招标文件 14
7 招标文件的构成 14
8 招标文件的澄清 14
9 招标文件的修改 15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5
10 投标语言 15
11 投标文件的构成 15
12 投标函 15
13 投标报价 15
14 投标货币 16
15 资格证明文件 16
16 证明货物及服务合格性的文件 17
17 投标保证金 18
18 投标有效期 18
19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9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9
20 投标文件的密封、标记和发送 19
21 投标截止期 19
22 迟交的投标文件 20
23 投标截止期之后的投标文件不得修改、撤回和撤销 20
五、开标与评标 20
24 开标和解密 21
25 资格审查 20
26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21

27 投标文件的澄清 21
28 评标办法 21

六、授予合同 22
29 合同授予标准 22
30 招标人接受和拒绝任一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22
31 中标通知书 22
32 签订合同 22
33 履约保证金（若合同条款有约定） 22
34 招标代理咨询服务费 23

附件 1 上海银鑫建设咨询有限公司投标保证金提交和退还操作须知 24

附件 2 招标代理机构从业人员廉洁自律承诺 2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注：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序号	条款号	内容
1	1	**项目名称：**复旦大学 EGPU 集群建设服务器采购项目 **采购货物名称：**详见“第二章　采购需求一览表” **公布媒体：**中国政府采购网、复旦大学信息公开网、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中心网站
2	2	**招标人名称：**复旦大学
3	2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上海银鑫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零陵路 583 号海洋石油大厦 1216 室** **邮编：200030** **联系人：吴佳** **电话：13370067006** **传真：021-33312773*809** **邮箱：344605699@qq.com**
4	4.2	**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所属行业：**见投标邀请书
5	8	**对招标文件提出澄清问题的截止时间：**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日当日 17:00 时（北京时间）
6	17.1	**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为 3.78 万元；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应至少能覆盖投标有效期（即投标保证金有效期的起始时间应不晚于投标截止日，其有效期的届满日应不早于投标有效期的届满之日）；投标保证金收退规定见**投标人须知**附件。
7	18.1	**投标有效期：**开标后 90 天
8	19.1	**电子采购平台：**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投标人应使用该系统专用工具编制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最终生成并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9	20.1	**递交投标文件的方法：**按照电子采购平台的要求递交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标结束之前，本项目不接受纸质形式的投标文件。
10	21.1	**投标截止时间：2026 年 7 月 2 日 10:00 时**（北京时间），迟交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11	24.1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12	24.3	**投标文件解密时限：**开标时间到达后 60 分钟
13	24.5	**开标电子签名或确认时限：**开标记录表生成后 10 分钟，超过时限未签名或确认的，视为对开标内容和过程无异议。
14	24.6	**投标文件的纸质归档：**无
15	32.1	**合同签约地点：**复旦大学
16	踏勘	**本项目不组织投标人进行现场踏勘。**

序号	条款号	内容
17	其他	**1.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投标人不得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等串通投标，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判定为无效并依法各自接受有关监管部门的处罚。** **2.电子招标投标：** 1）电子采购平台：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网址为：https://cz.fudan.edu.cn。投标人应使用电子采购平台及其工具编制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最终生成并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2）通过电子采购平台递交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开标结束之前，本项目不接受纸质形式的投标文件。 3）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网上投标可能会发生的技术故障、操作失误和相应的风险。对因网上投标的任何技术故障、操作失误造成投标人投标内容缺漏、不一致或投标失败的，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须知前附表**第 1 项所列项目及货物的采购。

2 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

本次招标的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见**本须知前附表**第 2 项和第 3 项。

3 合格的投标人

3.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或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项目。

3.2 投标人应未曾为招标人在本招标合同项下拟采购的货物提供设计、编制**采购需求**或者提供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3.3 投标人应满足**投标邀请书**中规定的合格投标人的各项资格要求。

3.4 如果本次招标允许两个或两个以上单位组成投标联合体参与投标，则整个投标联合体将被视为一个投标人，且组成投标联合体的牵头人及各成员应满足**投标邀请书**中所列明的相关资格要求。当由两个或两个以上单位组成投标联合体时，除须提交联合体各方各自的相关证明文件外，还应符合下列要求：

（1） 应随投标文件一起提交一份“联合投标协议”，该协议中应明确指定联合体的牵头人，阐明联合体各方的职责和分工，声明联合体各方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将承担各自独立和相互连带的责任；

（2） 联合体各方的职责和分工应与各自的特长、专业工作经验和资质等级允许承担的工作范围（若有时）相适应；

（3）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中标后签署的合同文件，对联合体的每一成员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4） 除牵头人之外的联合体其他各方的单位负责人应签署并提交一份授权书，以证明联合体牵头人的资格；

（5） 联合体牵头人应被授权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承担责任和接受指令，并且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整个合同的全面实施；

（6） 联合体的各成员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参加本次投标，也不得同时加入两个或两个以上联合体参加本次投标，如有违反将取消全部相关投标人的投标资格；

（7）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联合投标协议”中分工承担该专业工作的资质等级较低的成员确定整个联合体该专业的资质等级。

4 政府采购政策

4.1　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拟供产品如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生产的，投标人或投标联合体成员应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的规定》（财库〔2022〕19 号）规定填写和提交中小微企业正本声明函，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将依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的规定对声明的中型、小型和微型企业作出认定，并在评标时对由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给予 10%评审价格扣除。如拟供产品的生产单位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格式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格式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执行上述支持中小微型企业的相同政策；如拟供产品的生产单位为监狱或戒毒企业，则投标人须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或戒毒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或戒毒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执行上述支持中小微型企业的相同政策。投标人一旦中标将在中标公告中公告其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若提供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4.2　依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及《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 号）等相关规定，对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给予价格扣除。

4.2.1　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4.2.2　本国产品应当在中国境内生产，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从具体情形看，在国内保税区、综合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生产的产品，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医疗器械产品，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授予的准字号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其他产品，根据实际情况判断是否在中国境内生产。

4.2.3　本次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为此投标人还需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占比的承诺函》，以下简称承诺函。如提供的产品已在《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全部声明，则无须提供成本占比的承诺函。

4.2.4　投标人投标产品如为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应当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以下简称《声明函》，格式后附），评审委员会将对投标人所出具的《声明函》的完整性、准确性进行审查，评审中如发现《声明函》内容含义不明确、同类事项与投标文件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错误等情况的，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

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如不提供或提供的《声明函》经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仍然不符合《通知》规定要求的，投标人提供的相关产品视为不符合本国产品标准。

4.2.5　中标结果同时公告中标供应商提供的《声明函》《承诺函》或有关证明文件。供应商提供虚假《声明函》《承诺函》、虚假证明文件谋取中标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5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投标文件的所有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6　质疑

6.1　投标人对招标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人提出询问。询问可以采取电话、电子邮件、当面或书面等形式。对投标人的询问，招标人将依法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或者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投标人书面询问需在投标截止日十日前向招标人提出，超过该时间的书面询问将不予回答。

6.2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质疑。其中，对招标文件的质疑，应当在其收到或下载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对招标过程的质疑，应当在各招标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对中标结果以及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质疑，应当在中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投标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超过次数的质疑将不予受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6.3　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并提供相应的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6.4　质疑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以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　事实依据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

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应当按照财政部制定的范本填写，范本格式可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右侧的“下载专区”下载。

6.5 投标人提起询问和质疑，应当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的规定办理。质疑函或授权委托书的内容不符合《投标人须知》第 7.3 条和第 7.4 条规定的，招标人将当场一次性告知投标人需要补正的事项，投标人超过法定质疑期未按要求补正并重新提交的，视为放弃质疑。

质疑函的递交应当采取当面递交形式，质疑递交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零陵路 583 号海洋石油大厦 1216 室，联系电话：33312773。

6.6 招标人将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或者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

6.7 对投标人询问或质疑的答复将导致招标文件变更或者影响招标活动继续进行的，招标人将通知提出询问或质疑的投标人，并在原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二、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的构成

7.1 招标文件包括：

章节	名称
	投标邀请书
一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二	货物需求一览表
三	采购需求
四	合同条款
五	各种格式
六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七	评标办法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章节、条款、格式、图样、附表和附件。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属于投标人的风险。根据**评标办法**的规定，没有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否决。

7.3 如果招标人在**采购需求**中给出了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或者参照的品牌及型号，则它们仅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可以选用替代的标准、品牌和（或）型号，但这种替代要实质上优于或相当于**采购需求**中的相关要求，并能使招标人满意。

8 招标文件的澄清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在规定的截止时间前按**本须知前附表**第 3 项规定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如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下同）发给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机构对在该截止时间前收到的任何澄清要求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同时将书面答复发送给每个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答复中包括所问问题及答复，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9 招标文件的修改

9.1 在投标截止期前的任何时候，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并在原公告发布媒体发布。

9.2 对招标文件的修改将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应立即确认已收到了修改通知。

9.3 为使投标人在编写投标文件时有充足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招标人可以自行决定，酌情延后投标截止期。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0 投标语言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可以提交用其他语言打印的资料，但有关的段落必须翻译成中文，在有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

11 投标文件的构成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 按照**本须知**第 12 条要求填写的投标函；

（2） 按照**本须知**第 13 条和第 14 条要求填写的投标报价表；

（3） 按照**本须知**第 15 条要求出具的资格证明文件，以证明投标人是合格的，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

（4） 按照**本须知**第 16 条要求出具的证明文件，证明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及伴随服务是合格的货物及服务，且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

（5） 按照**本须知**第 17 条要求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12 投标函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中所附的“投标函格式”完整地填写投标函。

13 投标报价

13.1 投标人所填写的任一报价项的报价均应包括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与该报价项相关的所有费用（包括所有软硬件、服务费用、可能有的关税、增值税及其他税费等）。

13.2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中所附的格式完整地填写投标报价表，说明所提供货物

的名称、型号及规格、原产地及制造商、数量、单价和总价。每一报价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13.3　投标人不得将可能影响投标产品主要功能或性能的标准配件或随机备品、备件列为选购件，否则将不予认同，在评标时仍将把这部分价格计入投标人的评标价格之中。

13.4　投标人的报价不应有缺漏项。如有缺漏项，在授标时将被认为已包含在其他已报明价格的项目中（即合同价格将不予增加），但在评标时将把其他有效标中的该项最高报价计入该投标人的评标价格之中。

13.5　投标人在其货物清单中如有超出招标文件货物需求一览表及**采购需求**要求的附加、辅助或额外的部件、配件、装置、设备或软件，不论其是否标明分项价格，在计算评标价时一律不予扣除。除非投标人在其“投标函”和“投标报价汇总表”中对这一部分价格作出了明确申明，且在开标时和开标记录中已扣除了这部分价格。

13.6　投标人不得将从第三方采购设备的随机备品、备件列为需要另行收费的备品、备件，否则在授予合同时将从授标对象的投标价格中扣除这部分费用，但在计算评标价格时这部分费用将不予扣除。

13.7　投标报价表中的价格应按下列方式分开填写：

（1）　对所供应的货物报完税后交货价。该报价必须包括制造和装配货物所使用的材料、部件及货物本身已支付或将要支付的增值税、产品税、销售税和其他税费；

（2）　投标人应根据产品的技术状况列出质量保证期内标准备品、备件的清单和价格，并将该备品、备件价计入投标总价，若所提供的产品无需备品、备件，则应在投标文件中说明，否则评标时将用其他有效标中标准备品、备件的平均价计入其评标总价；

（3）　所有伴随服务的费用。

13.8　投标人应按要求分类报价，其目的是便于评标委员会评标。在任何情况下，分类报价方式并不限制招标人以任何条款签订合同的权利。

13.9　投标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投标将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否决。

14　投标货币

本采购项下的投标应以人民币（CNY）报价。

15　资格证明文件

15.1　按照**本须知**第 11 条的规定，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对于本项目合格投标人资格条件中提及的与单位或个人相关的资质或资格证明文件，投标人可以在投标文件中直接提供相关资质或资格证明文件的复印件，也可以提供可以查询到相关资质或资格信息的有关官方网站的网址（必须保证此类查询无需任何费用，也无需事先办理注册或认证等手续）；如果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既未提供上述资质或资格证明文件的复印件，也未提供可供查询的官方网站的网址，则将视为投标人未按规定提供资格证明文件。

15.2　投标人提交的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应能使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满意，并符合下列要求：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　证明满足**投标邀请书**中规定的合格投标人的其他资格要求的文件；

（6）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15.3　投标人应填写并提交招标文件第六章中所附的资格证明文件。

15.4　投标人的信用情况将以招标代理机构从财政部指定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官方渠道查得的信息为准。

16　证明货物及服务合格性的文件

16.1　按照**本须知**第 11 条的规定，投标人应提交有关证明文件，证明其按合同要求提供的所有货物及伴随服务的合格性，并能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证明文件应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6.2　证明货物及伴随服务合格性的文件应包括投标报价表中对货物及伴随服务原产地的声明。

16.3　证明货物及伴随服务能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样和数据，投标人应提供：

（1）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运行性能的详细说明，设计方案等；

（2）　项目实施计划（包括供货、安装、调试、培训等）；

（3）　项目管理和技术人员、项目管理和技术支持方案等；

（4）　售后服务计划（包括质量保证承诺、售后服务机构、维保计划、备品备件和特种工具储备等）；

（5）　类似项目业绩证明（提供合同复印件等证明材料）；

（6）　投标人的相关证书、制造商的相关证书、产品检测报告、制造商支持材料、证明投标符合招标要求或针对第七章评标办法可提升投标竞争力的其他资料等；

（7）　逐条对**采购需求**进行评议，说明自己提供的货物及伴随服务是否作出了实质性响应，并按招标文件第五章中所附的格式逐条填报“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

（8）　对招标人提出的商务条款进行评议，并按招标文件第五章中所附的格式填报“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16.4　凡是投标文件的商务或技术部分与招标文件的要求之间存在负偏离（即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必须在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和“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中予以反映，否则在中标后一律不予考虑。但在评标时，如果在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和“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之外发现上述负偏离的，则将作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评估。

16.5　如果招标人在**采购需求**中给出了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或者参照的品牌及型号，则它们仅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可以选用替代的标准、

品牌和（或）型号，但这种替代要实质上优于或相当于**采购需求**中的相关要求，并能使招标人满意。

16.6　对于“**采购需求**”中加注星号（“★”）的主要技术要求，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必须作出明确、具体的响应性说明（包括可能存在的正、负偏离情况），并提供相应的技术支持资料，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对于“**采购需求**”中加注三角形（“▲”）的重要技术要求，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必须作出明确、具体的响应性说明（包括可能存在的正、负偏离情况），并提供相应的技术支持资料，否则其投标文件在评标时将着重扣分。上述技术支持资料以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如通过 3C 认证的证书）或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投标货物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为准，若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或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与投标货物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不一致，以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或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对于非标准和非通用的设备/软件，投标人也可提供此前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合同技术规格及最终的性能检验报告作为技术支持资料。上述技术支持资料只能用于印证投标人自称符合而实际不符合的情形，不能用于相反的印证。

17　投标保证金

17.1　投标人应提交一笔金额不少于**本须知前附表**第 6 项规定的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的损失。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在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损失时，可根据**本须知**第 17.5 条的规定不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17.2　对没有随附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在评标时将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否决。

17.3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招标人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后的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17.4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人按**本须知**第 32 条规定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并按**本须知**第 33 条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若**合同条款**有约定）后的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17.5　当发生下列任一情况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其投标函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

（2）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

（a）　根据**本须知**第 32 条规定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b）　根据**本须知**第 33 条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若**合同条款**有约定）；

（c）　根据**本须知**第 34 条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咨询服务费。

18　投标有效期

18.1　投标人的投标应从**本须知**第 24 条规定的开标之日起，在**本须知前附表**第 7 项所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比规定短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标而予以否决。

18.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招标人可征得投标人的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采用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招标人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不会因此而不被退还。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能被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

件，但要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

19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9.1 投标人应按照**本须知**第 11 条的要求，准备**本须知前附表**第 8 项规定的投标文件。

19.2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的要求编制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

19.3 投标文件的签章：凡招标文件的格式中要求投标人代表签名和加盖公章之处，由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或经正式授权并对投标人有约束力的代表签字和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公章是指符合《国务院关于国家行政机关和企业事业单位印章的规定》（国发〔1999〕25 号）的单位正式印章。投标人是自然人时，无须加盖公章。下同）。由授权代表签字时，须在投标文件中加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其格式应符合招标文件第六章的规定。

19.4 投标人应按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的要求将投标文件转换成规定的格式。

19.5 当要求投标人在递交数据电文形式投标文件的基础上在电子采购平台指定页面（或投标工具）的价格填报栏中直接填报价格并用于开标时，上述填报价格视同投标文件一部分，投标人应保证相关内容间的一致性。如果在资格审查、评标时发现投标人填报价格与投标文件正文《投标报价汇总表》相关内容存在不一致，除开标时发现错误并明确提出疑异外，应以填报价格为准；如开标时发现错误并明确提出疑异声明修正为投标文件正文《投标报价汇总表》中金额，则以《投标报价汇总表》为准。对于法律法规及评标办法规定的投标报价错误修正原则无法涵盖的错误情形，评标委员会和招标人都将按不利于该投标人的原则进行处理。

19.6 如确有错漏之处确需要修改或补充，须重新上传修改后或补充的投标文件，开标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最终上传的投标文件为准。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20 投标文件的密封、标记和发送

20.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按**本须知前附表**第 9 项所规定的方式递交投标文件。

20.2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按电子采购平台的操作规程对其投标文件进行加密后上传至电子采购平台。

20.3 由于投标人的原因造成其投标文件未加密的，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信息的意外泄露不承担责任。

20.4 对未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未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递交的投标文件，逾期送达，未按规定加密或未按规定上传的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将不予受理。

21 投标截止期

21.1 招标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本须知前附表**第 10 项规定的截止日期和

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之后，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将不再接受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

21.2　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第 9 条的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后投标截止期。在此情况下，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与投标人之间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后至新的截止期。

22　迟交的投标文件

招标代理机构将拒收投标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23　投标截止期之后的投标文件不得修改、撤回和撤销

23.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后可以通过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修改其已提交的投标文件，但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撤回并重新上传。开标时将以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最后一次上传的投标文件为准。

23.2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后可以通过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撤回其投标文件，但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进行撤回操作。

23.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23.4　根据**本须知**第 17.5 条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人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届满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销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五、开标与评标

24　开标和解密

24.1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本须知前附表**第 11 项规定的时间组织公开开标。

24.2　开标程序在电子采购平台进行，所有投标人应准时登录电子采购平台在线参加开标。

24.3　开标时间到达后，投标人应在**本须知前附表**第 12 项所规定的时间内按电子采购平台要求的操作步骤对其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倒计时结束后，不论开标成功与否，投标人上传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放弃投标，如已解密但因投标人原因无法正常打开的视为投标无效，相关责任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4.4　投标文件解密后，电子采购平台将根据投标文件的内容生成开标记录表。只有在开标时汇总生成的报价变更声明才能在评标时予以考虑。

24.5　开标记录表生成后，投标人应及时检查开标记录表的数据是否与其投标文件一致，并在**本须知前附表**第 13 项所规定的时间内按电子采购平台的操作步骤对开标结果和过程进行确认并电子签名。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能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确认并签名的视为其认可开标结果和过程。

24.6　按**本须知前附表**第 14 项所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的纸质归档。

25　资格审查

25.1　开标结束后，招标人委托招标代理机构将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审查的内容

包括：

（1） 投标人的资格是否符合本项目**投标邀请书**中列明的对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投标人应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 对于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或预留部分预算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投标人是否按规定对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部分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

（3） 对接受联合体投标项目，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投标人是否未按规定提交**联合投标协议**，或者提交的**联合投标协议**未明确牵头人、各成员间的分工和一旦中标将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或者投标人以单独或联合成员形式在不同投标人中出现两次以上的；

25.2 如果投标人未通过上述资格审查，其投标将被直接判为无效，不再进入后续评标程序。

25.3 如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数量不足 3 家，本项目将直接发布评标结果公告（或废标公告），不再启动后续评标程序。

26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26.1 公开开标后，直至向中标人授予合同为止，凡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6.2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和（或）评标委员会的评委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将被判为无效。

27 投标文件的澄清

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或经评标委员会授权的招标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应以数据电文形式通过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或以书面形式提交，但不得寻求、提供或允许对投标价格或投标文件中的其他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

28 评标办法

28.1 本次招标将按招标文件第七章**评标办法**所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

28.2 在详细评审中，当两家或两家以上投标人最终的评分相等时，凡投标产品列入了国家有关部门最新公布的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则提供了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投标人排序在前（当投标产品为集成产品时，则上述产品价格占比高的投标人排序在前）。

28.3 当采购标的中含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公布的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且要求强制采购的产品时，第七章评标办法符合性审查阶段的否决投标条款中第（8）条应包含："对投标产品中列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公布的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且要求强制采购的产品，投标人未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28.4 本项目评标过程中依法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中小微型企业，中标后不得将合同分

包给大型企业。

六、授予合同

29 合同授予标准

除**本须知**第 30 条规定外，招标人应将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能够满意履行合同义务的**综合评分得分最高**的投标人。

30 招标人接受和拒绝任一或所有投标的权利及采购失败的情况

30.1 当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招标人保留在授标之前的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一投标、宣布招标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利，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30.2 如参与开标的投标人数量、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数量不足 3 家，本项目采购失败。

31 中标通知书

31.1 在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招标代理机构将以书面通知的形式通知中标人。

31.2 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将成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之一。

32 签订合同

32.1 中标人应当在招标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三十（30）天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招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合同签订地点为**本须知前附表**第 125 项注明的地点。

32.2 除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保证金和履约保证金（若合同条款有约定）外，本项目不收取其他保证金。若合同条款中提及收取其他保证金的，则相应内容应理解为可变更的非实质性条款，且合同实际签订时将不予考虑。

32.3 除不可抗力外，中标人拒绝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不向其退还投标保证金；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中标人未在法律规定期限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除招标人原因之外），或者拒绝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合同均视为拒绝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33 履约保证金（若合同条款有约定）

33.1 若**合同条款**中约定履约保证金退还的方式、时间、条件和不予退还的情形，明确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投标人应按约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33.2 投标人可以采用网上支付、电汇、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银行保函的，其格式应为招标人可以接受的格式。

33.3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第 32.1 或 33.1 条的规定执行，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将有充分理由取消原先发出中标通知书，并不退还其投标保证金。在此情况下，招标人可将本标授予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下一个中标候选人，或重新招标。

34 招标代理咨询服务费

本次招标的招标代理咨询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支付标准以中标通知书中列明的中标金额为准，按《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所规定的货物类招标收费标准**乘以 62.68%**计算；支付时间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十四（14）天内。如果中标人未按上述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咨询服务费，招标代理机构有权不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附件 1：

上海银鑫建设咨询有限公司投标保证金提交和退还操作须知

（2020 版）

1　接收投标保证金的银行账户信息

（1）　开户银行：建行上海第五支行

（2）　户名：上海银鑫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3）　账号：31001505400050017159

2　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地点和截止时间

（1）　地点：上海市徐汇区零陵路 583 号海洋石油大厦 1216 室

（2）　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以保证金实际到账为准。

3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

3.1 投标人可以采用网上支付、贷记凭证、电汇、银行本票、银行汇票、支票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为提高效率，鼓励投标人用网上支付、贷记凭证或电汇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

3.2 当投标人为两家或两家以上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时（前提是招标文件中未明确声明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应由联合体的一方或多方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对于施工招标项目应由联合体的牵头人或联合体的各方提交投标保证金），且所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对联合体的所有成员均具有约束力（即只要有任一联合体成员在投标有效期内申明退出联合体，或在中标后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或不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或不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招标服务费，招标人和（或）招标代理机构均有权不退还全部投标保证金）。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上述条件，必须在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偏离表”或“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中明确申明，否则视为接受。当由联合体的牵头人以联合体的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时，本须知中提及的投标人均指投标联合体的牵头人。

3.3 依法必须进行招标项目境内投标人用现金（含网上支付、贷记凭证、电汇、银行本票、银行汇票）或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均须从其存款账户转出。其他招标项目是否有此要求详见具体项目的招标文件。

3.4 投标人不得以现钞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也不得用经过背书转让的支票、银行本票或银行汇票提交投标保证金。

3.5 投标人应当按照下列方式办理投标保证金的提交手续：

（1）　当采用网上支付、贷记凭证或电汇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相应款项直接付至本须知第 1 条指定的账户（以实际到账时间为准，宜适当提前办理）；在汇款附言中请务必注明：“投标保证金：项目编号”（示例：“投标保证金：HW2026040901”）。

（2）　当采用银行本票或银行汇票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委派代表携带银行本票或银行汇票，到本须知第 2 条的指定地点办理投标保证金提交手续；在办理过程中，投标人代表须向招标代理机构的经办人明确申明项目编号等信息。

（3）　当采用支票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的 5 个工作

日之前，委派代表携带支票，到本须知第 2 条的指定地点办理投标保证金提交手续；在办理过程中，在办理过程中，投标人代表须向招标代理机构的经办人明确申明项目编号等信息；投标人应保证提交的支票不是空头支票和不被银行退票，否则，在评标时将被视为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处理。

（4） 当投标人选投一个招标项目的多个包件或标段时，必须在投标文件中用表格或其他方式清晰注明每个包件或标段的投标保证金金额。如投标人未在投标文件中注明其所投各包件或标段的投标保证金金额，且合计的保证金金额又不足时，评标委员会将按其所投全部包件或标段的投标保证金均不符合要求来处理。

3.6 当采用银行本票、银行汇票或支票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招标代理机构的项目负责人将会“投标保证金收据”发给已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各投标人，投标人应将“投标保证金收据”的复印件封装在装有“投标一览表”（或“开标一览表”或“投标信息汇总表”）的小信封中，或者装订在正本投标文件的“投标函”（或“投标书”）之后。如果投标人在封装投标文件时尚未收到“投标保证金收据”，也可直接将投标保证金支付单据的打印件或复印件封装在装有“投标一览表”（或“开标一览表”或“投标信息汇总表”）的小信封中，或者装订在正本投标文件的“投标函”（或“投标书”）之后；随后与招标代理机构的项目负责人联系并索要“投标保证金收据”。

3.7 当采用网上支付、贷记凭证、电汇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投标人应将“投标保证金支付单据”的打印件或复印件封装在装有“投标一览表”（或“开标一览表”或“投标信息汇总表”）的小信封中，或者装订在正本投标文件的“投标函”（或“投标书”）之后。

4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4.1 在具备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的条件之后，招标人和（或）招标代理机构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在未发生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人和（或）招标代理机构有权不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况时，中标人应按下列方式办理投标保证金退还手续：

（1） 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马上填写“中标通知书回执”，并在加盖公章后尽快以扫描邮件方式或传真发给招标代理机构的项目负责人。

（2） 中标人代表携带加盖公章的“中标通知书回执”原件、本须知第 3.9 条中提及的纸质版“投标保证金收据”原件（如有）、中标人与招标人签署的中标合同（正本或副本）或招标人开具的中标合同项下的履约保证金收据复印件（当招标文件未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时，须提供中标人与招标人签署的中标合同），到本须知第 1.1 条的指定地点办理投标保证金退还手续。

4.2 在具备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的条件之后，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将向未中标人发出“中标结果通知书”（或“未中标通知书”，下同），在未发生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人和（或）招标代理机构有权不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况时，未中标人应按下列方式办理投标保证金退还手续：

（1） 在收到“中标结果通知书”后马上填写“中标结果通知书回执”，并在加盖公章后尽快以扫描邮件方式或传真发给招标代理机构的项目负责人。

（2） 收到未中标人代表加盖公章的“中标结果通知书回执”后，我公司将办理投标保证金退还手续。

4.3 招标代理机构原则上将采用网上支付方式将投标保证金退还到提交该保证金时的汇出银行账户，或者用支票方式退还给“投标保证金收据”中注明的投标人。

5 其他

5.1 本须知如被具体招标项目的招标文件所引用，即成为该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的组成部分。如投标人欲对本须知中的相关内容作进一步咨询，可按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的相关规定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也可打电话向招标文件中列明的招标代理机构的项目负责人咨询。

5.2 对于因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投标保证金未及时到账等情况，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附件 2：

招标代理机构从业人员廉洁自律承诺

为了加强公司的廉政建设，规范从业人员的代理行为，充分体现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确保公司代理的各类项目均能依法、合规地进行操作，防止出现违法、违纪行为，特制定本廉洁自律承诺。

本廉洁自律承诺将在公司代理的每个招标或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或招标文件中予以公布，以接受招投标或采购活动有关当事人（包括监管部门、招标人、评标专家、投标人、供应商等，下同）的监督。

公司所有从业人员在招标及采购代理工作中须自觉遵守下列规定：

（1） 不索取或接受招标人、投标人、供应商或其他利害关系人馈赠的现金、礼品、礼物、有价证券及其它财物等，无法拒绝的一律上缴。

（2） 不要求投标人、供应商或其他利害关系人报销应由个人或公司支付的各类费用。

（3） 不接受投标人、供应商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安排的宴请、旅游、娱乐或其他有悖于法律规定和职业道德的各种活动。

（4） 除招标人之外，在投标截止期（包括提交谈判投标文件及报价文件的截止期）之前不对外泄露潜在投标人或供应商的名称及数量；除依法公示评标结果或发出有关通知之外，不对外泄露资格审查及评标情况，保守有关当事人的商业秘密。

（5） 不与招标人或投标人串通，搞虚假招标，或者协助投标人、供应商作假、作弊、串标、陪标或围标等。

（6） 除支付合理评审费之外，不向评标专家提供其他财物或好处以影响或干扰其独立、客观和公正地履行评标职责。

（7） 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自觉接受有关当事人及社会的监督。

（8） 积极配合有关监管部门采取的对各类违法、违规行为的调查和处理。如公司人员有违反上述规定行为，有关当事人均可向公司反映，或直接向有关监管部门或纪检、监察部门举报。

公司监督电话：021-33312773 ，传真：021-33312773*809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上海银鑫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第二章　采购需求一览表

采购需求一览表

本项目具体采购清单如下：

序号	类型	采购对象名称	数量	最高限价/分项最高限价（人民币）
1	主要采购标的	网关服务器	3 套	189 万元
2		存储服务器（核心产品）	6 套	

注：

1）★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对应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含分项最高限价）。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过对应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则评标委员会将对其投标文件做否决处理。

2）本项目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本项目**核心产品**为**“存储服务器”（主要采购标的序号2）**，当两家以上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是同一品牌时，或者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是由同一家集成商集成的（其中的“品牌”适用于无需集成的指定设备采购项目，“集成商”适用于要求由投标人负责完成系统方案和深化设计，系统所含诸多设备、软件的选型，配置、供货、安装、单机调试和系统联调的成套系统设备采购项目），只有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具有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的资格（综合得分并列时由评标委员会通过随机抽取决定推荐对象）。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总则

1. 本**采购需求**所提出的要求是对本次招标欲采购货物及伴随服务的基本技术要求，并未涉及所有技术细节，也未充分引述有关标准、规范的全部条款。投标人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及伴随服务除了满足本**采购需求**的要求外，还应符合中国国家、地方等有关标准、规范（尤其是必须符合中国国家标准的有关强制性规定）。除本**采购需求**有例外说明外，当上述标准、规范的有关规定之间存在差异时，应以要求高的为准；当上述标准、规范的有关规定与本**采购需求**的规定之间存在差异时，应以本**采购需求**为准（但当中国国家标准的有关强制性规定严于本**采购需求**的规定时，投标人应在获取招标文件后，尽快向招标人提出，以取得招标人的确认，如果投标人没有提出，则在中标后招标人仍有权在合同价格不变的前提下要求中标人按中国国家标准的有关强制性规定执行）。如投标人所投产品或服务有优于或超出本**采购需求**，或者优于或超出中国国家、地方等有关标准、规范之处，可以在投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中列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便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时能够作出对其有利的评估。

2. 除有特殊说明之外，本**采购需求**中所有指定的具体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均应理解为是招标人可接受的最低要求。也即，当对应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是越小越好时，则指定的具体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应理解为是上限值或最大允许范围；当对应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是越大越好时，则指定的具体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应理解为是下限值或最小允许范围。

3. 投标人针对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各项要求的响应不得弄虚作假。投标人中标之后，如果其实际提供的产品或服务的技术指标或状态达不到其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参数值或水平时，招标人将向有关监管部门报告其弄虚作假行为，有关监管部门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对其作出处罚（即将被处以“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处罚）；同时该投标人还应就其每一项达不到承诺值或承诺水平的技术指标或要求向招标人支付违约赔偿，且招标人保留终止合同的权利。

4. 本采购需求中所有加注“★”号的要求均为实质性响应要求，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对这些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对于技术规格的实质性响应要求，投标人应提供技术支持资料。如果投标人的投标未对任意一项主要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或者未按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其投标将被判为无效。技术支持资料以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如通过 3C 认证的证书）

或有相应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投标货物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为准，若印刷资料为官网截图证明的，需提供对应的官网链接地址（评审时将对该链接地址进行确认，未提供或无法打开的均将被判为无效），若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或有相应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与投标货物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不一致，以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或有相应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对于非标准和非通用的设备，投标人也可提供此前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合同技术规格及最终的性能检验报告（应有用户代表签名）作为技术支持资料，上述技术支持资料只能用于印证投标人自称符合而实际不符合的情形，不能用于相反的印证。

5. 本采购需求中所有加注“▲”号的要求均为特别关注的要求，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对这些要求作出响应并提供技术支持资料证明满足采购要求，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未提供技术支持资料的，将作为负偏离处理。技术支持资料以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如通过 3C 认证的证书）或有相应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投标货物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为准，若印刷资料为官网截图证明的，需提供对应的官网链接地址（评审时将对该链接地址进行确认，未提供或无法打开的均将作为负偏离处理），若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或有相应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与投标货物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不一致，以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或有相应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对于非标准和非通用的设备，投标人也可提供此前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合同技术规格及最终的性能检验报告（应有用户代表签名）作为技术支持资料，上述技术支持资料只能用于印证投标人自称符合而实际不符合的情形，不能用于相反的印证。

二、采购需求

1 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 CFFF 平台 EGPU 集群建设服务器采购项目，采购的设备需送至机房安装，设备将用于支撑 AI 大课算力需求、解决资源缺口问题，帮助提升 EGPU 的资源利用率。

当前机房位于内蒙古阿里巴巴乌兰察布数据中心，采用专属机房包间，机房提供单个配电 12KW 的风冷机柜，机柜尺寸为 600mm×1200mm×2000mm。

现有平台设备包括：①NVIDIA A100 80G SXM4 服务器（配置：8×A100 80G SXM4，NVLink 600GB/s，PCIE 100Gbps×8，2×Intel 8369B 32 核 2.9~3.5GHz）；②神州鲲泰 A924 服务器（配置：8×华为昇腾 Ascend 910B3 64GB，HCCS 392GB/s，4×鲲鹏 920 48 核 2.6GHz）。

投标人需负责所有采购设备的安装部署与系统调试工作。本项目采购包含网关服务器、存储服务器等。

2 标准或规范

采购的设备及安装调试服务，需满足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或规范，包括但不限于：

1）《塔式和机架式服务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43630-2023）

2）《计算机通用规范 第 3 部分：服务器》（GB/T 9813.3-2017）

3）《信息安全技术 服务器安全技术要求和测评准则》（GB/T 39680-2020）

3 设备技术参数要求（①具体参数指标需包含或更优；②参照的品牌及型号，仅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可以选用替代的标准、品牌和（或）型号，但这种替代要实质上优于或相当于技术要求中的相关要求；③凡涉及的硬件及配置要求均为单台设备的要求）

3.1 网关服务器

3.1.1 服务器外型：需采用机架式；

3.1.2 服务器高度：≥4U，需配置原厂导轨；

3.1.3 ★CPU：需配置 x86 架构可扩展处理器，主频≥2.3GHz，核心数≥16 核，缓存≥22MB，功耗≤125W；

3.1.4 ★CPU 数量：≥2 颗；

3.1.5 内存功能：需至少具备增强型 ECC 保护（Advanced ECC）功能、内存镜像功能、内存热备功能；

3.1.6 ★内存配置：≥256GB 3200MHz DDR4，单根内存≥32GB；

3.1.7 内存可扩展数量：

3.1.7.1 需支持≥24 根 DDR4 内存，支持 RDIMM 或 LRDIMM，容量≥3.0TB；

3.1.7.2 内存需支持≥12 根，兼容行业主流持久内存协议及规格，适配 DDR4 内存架构；

3.1.8 ★硬盘：≥2×480GB SATA SSD 硬盘；

3.1.9 硬盘槽位：

3.1.9.1 需至少支持 SAS/SATA/NVMe U.2 接口的硬盘；

3.1.9.2 设备前面板需配置≥24LFF 硬盘扩展模块；后面板≥12LFF+4LFF（2LFF）+4SFF；内置硬盘≥4LFF 或 8SFF；支持≥10 块 NVMe 硬盘；

3.1.10 阵列控制器：

3.1.10.1 ≥1 块 SAS RAID 阵列卡（不占用 PCIe 扩展槽），需至少支持 RAID0/1/10/5/6/50/60；

3.1.10.2 ≥2GB 缓存，需具备缓存数据保护功能，后备保护时间需不受限制；

3.1.11 PCI I/O 插槽：≥10 个 PCIe 3.0 扩展插槽（含 1 个阵列卡专用插槽、1 个网卡专用插槽及 6 个全高插槽）；

3.1.12 网卡：≥2 块 2 端口 25Gb 光接口网卡（满配 4 个 25Gb 光模块），≥1 块 2 端口 100Gb QSFP56 光接口网卡（含 2 个 100Gb QSFP28 光模块）；

3.1.13 接口：至少包括后置 VGA、串口，3 个 USB 3.0（1 前置，2 后置）；

3.1.14 冗余电源：2 个≥1300W 热插拔冗余电源；

3.1.15 冗余风扇：需配置热插拔冗余风扇；

3.1.16 嵌入式管理：

3.1.16.1 ▲配置≥1Gb 独立的远程管理控制端口；

3.1.16.2 配置虚拟 KVM 功能，需能实现与操作系统无关的远程对服务器的完全控制，包括远程开机、关机、重启、更新 Firmware、虚拟光驱、虚拟文件夹等操作，提供服务器健康

日记、服务器控制台录屏/回放功能，支持电源监控，支持 3D 图形化的机箱内部温度拓扑图显示，需支持动态功率封顶。

3.1.17 ★拟供网关服务器须与现有平台设备完全兼容，包括硬件接口、通信协议、管理平台等，确保无缝接入现有系统并稳定运行。**投标人需提供承诺函，承诺所投产品能与上述现有平台设备实现硬件接口、通信协议等层面的完全兼容，并保证无缝接入及稳定运行。承诺函格式见“第五章 各种格式”。**

3.2 存储服务器

3.2.1 总体要求：国产品牌，自主研发，非 OEM，需能适用于通用机房环境，支持标准机柜；

3.2.2 服务器外形：需采用机架式；

3.2.3 服务器高度：≤2U，需配置原厂导轨；

3.2.4 ★处理器：配置≥2 颗 x86 架构处理器，单控制器物理核数≥24 核，单核心基础频率≥2.1GHz；

3.2.5 ★内存：配置内存总容量≥256GB，类型为 DDR4 及以上，主频≥3200MHz，需具备 ECC 纠错功能；

3.2.6 本地存储：

3.2.6.1 需具备多规格硬盘安装形态，提供≥14 个小尺寸硬盘槽位（含后置槽位不少于 2 个），或兼容大尺寸硬盘槽位≥4 个，或支持高密度存储模块≥32 个；所有槽位需兼容 SATA/SAS/NVMe 协议硬盘，需支持热插拔功能；

3.2.6.2 ★配置 NVMe 协议高速 SSD 数量≥12 块，单块容量≥7.68TB；配套 SSD 数量≥2 块，单块容量≥480GB；所有 SSD 需与服务器硬件架构及 RAID 卡完全兼容；

3.2.7 RAID 支持：配置 1 块 M.2 SSD 专用 RAID 卡；

3.2.8 网络接口：配置≥2 个 25Gb 光口（含配套光模块），≥4 个 100Gb 光口（含配套光模块）；

3.2.9 I/O 扩展槽以及扩展模块配置：≥5 个 PCIE 插槽；

3.2.10 电源模块：≥2 个冗余热插拔交流电源；

3.2.11 管理维护：

3.2.11.1 ▲用于管理维护的管理软件需为成熟产品，投标文件内需提供配套管理软件的软件著作权证书；

3.2.11.2　管理软件需具备完善的硬件适配与管控能力，需能对本项目所采购服务器进行统一监控、配置管理、故障告警与远程维护，以保证各功能的可靠性、稳定性和安全性。

3.2.11.3　需能对服务器进行全方位性能监控，包括且不限于 CPU 利用率、CPU 温度、内存使用率、交换分区(SWAP)使用率，内存及 SWAP 使用明细；TCP 重传率及套接字个数；UDP 连接数；文件句柄使用率及文件句柄数；硬盘读写次数及读写时速率；出入风口温度；风扇转速及风扇占空比；分区使用率及分区未使用量；网络发送速率、接收速率等，运行时长、系统进程数等。提供功能有效性证明材料；

3.2.11.4　▲需能分析数据中心设备性能，全面监测和分析多个关键指标，为管理员提供有效的运维决策支持，包括且不限于服务器总功耗、出风口温度、五分钟系统负载、CPU 使用率、内存使用率的性能预测等；

3.2.12　▲所投产品需具备 BMC/BIOS Flash（ROM）硬件冗余功能，升级失败后需能自动回退或切换至另一片 Flash 启动；

3.2.13　▲安全软件：需具备硬盘数据安全擦除功能；

3.2.14　▲所供产品需能通过 8、9 级烈度抗震性能检测，符合通信设备抗震性能检测标准（YD 5083-2005《电信设备抗地震性能检测规范》）的要求，需能进入 9 级烈度及以下地区信息通信网使用，**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承诺若中标，将在设备验收时向招标人提供符合要求的抗震性能检测认证与报告。**

3.2.15　★拟供存储服务器须与现有平台设备完全兼容，包括硬件接口、通信协议、管理平台等，确保无缝接入现有系统并稳定运行。**投标人需提供承诺函，承诺所投产品能与上述现有平台设备实现硬件接口、通信协议等层面的完全兼容，并保证无缝接入及稳定运行。承诺函格式见“第五章　各种格式”。**

4　视频演示要求

4.1　本次需提供“存储服务器”中的管理软件的相关功能视频演示，投标人应将演示内容录制成视频，通过在真实环境中录制，每个演示视频中需标明每个功能演示项及对应的时间段，每个功能的讲解过程必须连续，不能出现视频剪辑拼接否则视为无效的演示文件。视频演示总时长不超过 15 分钟，视频文件大小不超过 1GB，MP4 格式，视频名称命名为：“演示视频.mp4” 或 “***功能演示视频.mp4” 或 “技术要求 *.* ***演示视频.mp4”，需与投标文件一起提交，需确保能正常打开并播放（含视频及音频），如不能正常打开或播放，

或演示内容不能充分体现满足技术要求，评审过程中将视为负偏离，由投标人承担责任。

4.2 要求演示视频中的产品与投标产品在功能、性能上需保持一致，视频中需至少展示出配套的软件对应的版本号，以及硬件产品的品牌型号。

4.3 要求投标人展示真实环境演示相关软件的前端界面，验证相关软件的功能和操作便利性，不包含后台数据库。演示内容不应涉及泄漏个人信息、隐私和商业秘密的内容，若演示视频中不可避免出现相关内容，投标人也应在相应地方打马赛克或模糊处理。

4.4 中标后，招标人有权要求中标人对视频内容与实际环境进行对照核实，如有实质性内容修改视为提供虚假材料，招标人有权取消中标资格。

4.5 演示内容要求：

4.5.1 功能要求

(1) 需能对本项目所采购服务器进行统一监控；支持 CPU、内存、硬盘、RAID、网卡、电源、风扇等关键部件的实时运行状态采集；支持服务器性能监控，包括但不限于 CPU 利用率、CPU 温度、内存使用率、硬盘读写速率、网络收发速率、风扇转速、分区使用率等关键指标。

(2) 需能对本项目所采购服务器进行配置管理，提供的服务器配套管理软件需支持纯带外/PXE 方式裸机部署服务器，支持自定义设置装机模型，可以根据需求自定义设置用户密码、时区、语言、分区、基础环境等，并支持批量装机时，对每个设备设置单独的主机名、网口、网关、IP 等。

(3) 需能对本项目所采购服务器进行故障告警，支持实时告警展示，能够对告警信息进行分类、筛选和查询；支持通过拓扑图等形式展示告警关联信息，帮助运维人员快速定位故障部件及影响范围。

(4) 需能对本项目所采购服务器进行远程维护。应支持基于 VNC 协议、JAVA KVM 或 H5 KVM 的远程桌面访问功能，实现对远程计算机的实时监控和操作。支持对远程维护操作进行录制和保存，用于操作记录和故障排查。

5 供货、安装、调试要求

5.1 交货地点：复旦大学内蒙古阿里巴巴乌兰察布数据中心。

5.2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15 个自然日内完成交付，并于 10 个自然日内通过验收。

5.3 ★提供的货物须为全新原装正品，投标人所供货物的制造商原装出厂包装箱号须与设备出厂批号相一致。**投标人需提供承诺函，格式见“第五章 各种格式”。**

5.4 为方便招标人设备的正常接收及顺利开展安装前期准备工作，中标人应配合招标人提供安装条件，电气要求等。

5.5 提供的相关的配套附件质量优良，数量齐全。

5.6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要求进行产品的供应并在投标文件内提供相应的质量保证方案。中标人装运的货物必须符合合同规定的货物名称、型号规格、数量或重量，否则，一切后果均由中标人承担。

5.7 应采取防潮、防雨、防冻、防火等相应安全措施对货物进行包装和运输，确保货物在正常作业和装卸条件下安全无损地到达招标人的指定地点。包装箱及每一附件应注明货物名称、型号、件数、附件品名与数量，包装箱内应附有产品说明书、使用说明书或用户手册、质检合格证书等。

5.8 投标人须将所有采购货物及配套附属设备、配件统一运输至招标人指定地点，负责全部设备的安装、布线、系统集成及调试，确保设备及整体系统达到正常投用状态，满足采购人业务需求，并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费用。

5.9 设备到达招标人使用现场后，由中标人派出工程师与招标人共同开箱清点验收后进行安装、调试。本次招标范围包括产品的供应、安装、调试、验收、培训、售后服务等全部伴随服务，货物的卸车、就位及设备之间连接均在本次招标范围之内。

5.10 投标人应提供的所有采购物品，应配备详细的技术资料（包括使用手册、技术资料或服务手册等），明确设备装箱清单，包括规格及品牌、产地、生产厂家等。

5.11 所有设备安装调试所需要的人工、材料（耗材）、工具、相关接口模块均需包括在投标价格范围内。安装所需的所有配件材料均由投标人提供，所需费用包含在投标总报价内。

5.12 货物到达招标人指定交货地点后，根据招标人的时间安排，投标人在接到招标人通知后 2 周内安排充足的安装专业技术人员现场进行安装调试，直至满足现场需求。

5.13 投标人需为本项目配置供货、安装人员，所配置的人员需具备与本项目采购设备安装

调试所需的技术能力，投标文件内需提供人员简历、人员技术能力证明等。

5.14　在设备未验收前出现的任何问题等均由中标人负责。

5.15　货物在验收合格前的保险由投标人负责，并负责包括且不限于其派出的现场服务人员人身意外保险等。

5.16　投标人应提供本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6　验收要求

6.1　★本项目要求中标人在合同签订后 15 个自然日内完成交付，并于 10 个自然日内通过验收，若未按时交付，按延迟天数收取违约金，每延迟 1 天按合同金额的 1%计算，总额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20%；若延迟超过 20 天，招标人可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中标人另行赔偿合同总金额不低于 20%的违约金。**投标人需提供承诺函，格式见“第五章　各种格式”。**

6.2　结合本项目的特点，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产品完整的验收清单、验收条件和标准（其中：①数量：按装箱清单及合同检查仪器设备的台数或件数和附件是否齐全、相符；②质量：检查仪器设备的表面是否光洁、完好，通电调试时逐一检查仪器设备的各项技术参数是否与产品说明书及合同规定的技术指标相符）、后期验收方案和验收计划，并承诺中标后配合招标人完成验收。投标人提供的验收方案和验收计划不作为正式验收的依据，招标人有权在此基础上进行调整，验收标准包括但不限于本次招标的技术要求。

6.3　货物安装、调试完成正常运行 15 天后，投标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递交验收申请书，招标人在收到验收申请书后的 3 个工作日内，确定具体验收日期，按照学校验收的权限，相关部门及人员与中标人双方形成验收小组，验收小组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合同等项目文件约定内容对项目进行综合运行验收。验收测试所需要的材料、设备、测试样品等均由中标人负责提供（相关费用一并包含在投标总价内，招标人不因任何原因增补任何费用）。

6.4　如果属于投标人原因致使系统未能通过验收，投标人应在合理时间内排除故障，再次进行验收。如果产品全部或者部分验收不合格的，招标人有权要求更换货物或拒绝付款，中标人若违约，招标人将依法追究相应法律责任。

7　**售后服务及其他要求：**

7.1　★质保期要求：质保期从验收合格之日起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止，并提供终身维修服务，**投标人需提供承诺函，格式见“第五章　各种格式”。**

7.2　质保期内，非人为因素导致的设备故障，所需要的维修费用（包括零部件费用、维修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在维修过程中，若因特殊原因严重延误维修时间，中标人应提前说明，并相应延长质保期，所产生相关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质保期内需免费更换易损易耗件及免收工时费。所有软件质保期内免费维护升级。

7.3　质保期内，每季度提供不少于 1 次上门巡检服务，巡检内容包括设备运行状态检测、性能优化、软件版本核查、潜在故障排查等。

7.4　质保期过后，中标人对设备提供终身维修服务，要求提供广泛、即时、优惠的技术服务，并提供质量上乘、价格合理的各种配件，且只收取优惠的零配件费用，不收取任何其他费用。经维修后对同一故障部位及配件实行保修 1 年。在硬件条件支持的情况下，软件需终身免费升级。

7.5　中标人向招标人交付的产品存在隐蔽瑕疵，且招标人在产品验收合格后、产品质量保证期届满前请求中标人更换或者修理的，中标人应及时进行更换或者修理。

7.6　投标人需设有维修中心，有专职维修工程师和备品备件库。保证供应设备质保期后 5 年内所需的备品、备件；需给出详细清单（品名、货号、生产厂家、数量、价格等）。

7.7　响应时间：质保期内，投标人应提供 7×24 小时故障响应服务，具体包括移动电话、电子邮件、QQ 或微信群等方式的咨询和支持服务。在系统出现故障时，投标人应在 30 分钟内做出积极响应，需要技术工程师到现场处理的，在 2 小时到达用户现场，一般故障应在 24 小时内解决，重大故障应在 48 小时内解决，对于在 48 小时内无法解决的其它较大的问题，应提出明确的解决方案，得到招标人的认可后，在预定的期限内解决问题。如因中标人原因不能及时修复的，需提供原厂原规格或更优的备用设备供招标人使用，并相应延长保修期。

7.8　投标人应指派技术工程师专职于系统运作与技术服务，协调硬件、软件及网络的现场

服务，保证招标人能够在规定的服务及响应时间内得到相应的技术支持服务。

7.9　提供一次免费移机服务，包括拆装、调试及运输。

7.10　培训要求：投标人需提供专项培训服务，培训内容需至少包括设备操作、日常运维、故障排查、软件使用等，培训方式需涵盖现场实操培训及线上指导培训；培训对象为指定的运维人员及使用人员，确保参训人员能独立完成设备日常操作、基础运维及常见故障处理。培训资料（纸质版+电子版）由投标人提供，培训相关费用包含在投标总报价内。

7.11　投标人需提供售后服务的服务承诺，承诺内容需至少包括质保期内及质保期外对于因质量问题发生产品故障的处置方法、投标人能为招标人提供的服务措施等。

7.12　知识产权要求：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投标的任何产品和提供的服务，都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发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投标人采用招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一并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除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明确知识产权权属的产品或服务外，招标人享有本项目所有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7.13　投标人应提供完整的项目实施管理方案，包含但不限于项目技术设计方案、功能应用方案设计、实施方案、质量保障措施、应急预案、验收方案、售后服务方案、人员配置等；其中售后服务方案应包括保修期内的维修维护内容和响应时间，重大活动及考试期间的设备和光纤链路的技术保障、巡检、最迟修复故障时间，不能修复时应采取的措施等。

8　商务要求

8.1　投标报价需包括但不限于所购设备的设计、制造供货、包装运输（含保险）、随产品附件（专用工器具和消耗件）、技术资料、设备的吊装或搬运、安装调试（含安装材料的供应、安装调试过程中可能消耗的辅材）、验收服务、培训服务、质保期内维护保养服务等与本项目交付有关的一切费用。

8.2　投标人应按照合同及其附件所约定的内容进行交付，并提供产品的各项资料，至少应包括硬件资料、安全软件功能设计规格书、使用手册、培训资料、质保及售后服务文件等。

8.3　供货时根据招标人要求提供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培训等服务。

8.4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支付 30%，产品交付并验收合格后支付 70%。

第四章　合同条款

合同编号：复法合资字　　号

买卖合同

甲方：复　旦　大　学

住所：上海市邯郸路 220 号

法定代表人：

乙方：_____

住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甲乙双方就_____购销事宜进行了协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达成一致。现为约明双方权利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的规定，订立合同如下，以昭信守：

第一条　甲方向乙方采购_____（品名）（以下统称“产品”，产品具体描述见附件一），总价为人民币_____（¥ _____元）。

第二条　乙方确认，其向甲方销售的产品不是法律、行政法规禁止或者限制转让的物品，且该产品的型号、规格、数量、质量、性能、配件等依次符合双方在本合同附件中的约定和封存的样品，甲方的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和向甲方作出的其他承诺，原厂产品质量标准，国家、地方和行业标准及规范；乙方具有向甲方销售产品的处分权利。

第三条　甲方应在本合同生效后十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相当于总价__%的货款元，在产品全部验收合格后十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相当于总价__%的货款元。

甲方根据乙方开具的足额合法发票向乙方指定银行账户支付前款约定的货款。

第四条　乙方应在_____年　月　日前将产品运抵复旦大学_____，向甲方交付产品。乙方向甲方交付产品前，产品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第五条　乙方应采用通用的，或者双方约定的方式包装、运输其向甲方交付的产品，并承担产品的包装、运输及保险费用。

第六条　甲方应在乙方交付产品后__个工作日内，根据本合同第二条的约定组织验收。

产品全部或者部分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对不合格产品进行无偿更换，并由甲方根据前款约定再次组织验收。更换产品再次验收不合格的，甲方可以解

除本合同。双方应在本合同权利义务终止后向权利人返还与本合同项下条款相关且已发生转移的财产，乙方应按相当于产品价格 20%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甲方没有及时组织验收的，自乙方交付产品后届满__个工作日起视为验收合格。

第七条　产品验收合格后的__个月为产品质量保证期。乙方应在产品质量保证期内提供 7×24 小时的维修服务响应，并无偿提供维修服务、更换原装配件。产品质量保证期结束后五年内，乙方应继续提供 7×24 小时的维修服务响应，并以最优惠价格提供维修服务、更换原装配件。

第八条　甲方指定的联系渠道是：

通讯地址：上海市杨浦区邯郸路 220 号复旦大学（200433）

电话/传真：021-_____

电子信箱：_____@fudan.edu.cn

乙方指定的联系渠道是：

通讯地址：_____

电话/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双方确认，将通过上述渠道进行联系。除非双方另行明确约定，一方以当面交付方式送达的，交付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邮件到达时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送达的，传真件发出时视为送达；以数据交换方式送达的，电子邮件发出时视为送达。

第九条　甲方逾期履行本合同第三条约定的付款义务的，每逾期一天应按相当于未付货款金额 0.5‰的标准，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乙方逾期履行本合同第二条、第四条约定的交付义务的，每逾期一天应按

相当于未交付产品价格 0.5‰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配送的产品全部或者部分验收不合格，更换产品的，视为乙方逾期履行本合同第二条、第四条约定的交付义务。

乙方向甲方交付的产品存在隐蔽瑕疵，且甲方在产品验收合格后、产品质量保证期届满前请求乙方更换或者修理的，乙方应及时进行更换或者修理。乙方更换或者修理后，产品仍旧存在瑕疵的，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双方应在本合同权利义务终止后向权利人返还与本合同项下条款相关且已发生转移的财产，乙方应按相当于产品价格 20%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乙方向甲方交付的产品存在权利瑕疵的，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双方应在本合同权利义务终止后向权利人返还与本合同项下条款相关且已发生转移的财产，乙方应按相当于产品价格 20%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承担由此引发纠纷、仲裁或诉讼案件而发生的各种费用。

乙方未按约履行本合同第七条约定的保修义务的，每逾期一天应按相当于产品维修项目价格金额三倍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第十条　因不可抗力的影响导致本合同项下条款内容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的，各方可以自不可抗力的影响消失以后继续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或者直接解除本合同。不可抗力的影响产生后，一方应及时通知相对方采取控制措施防止合同项下损失扩大。双方不承担因不可抗力的影响造成合同项下损失的违约责任，但应承担因未采取控制措施造成损失扩大的违约责任。

一方直接解除本合同的，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相对方，并提供相应的证明。双方应在解除本合同后向权利人返还与本合同项下条款相关且已发生转移的财产，并积极消除因解除合同带来的不利影响。

第十一条　双方对本合同项下条款内容承担保密义务。未经相对方同意，一方向第三人披露本合同项下条款约定内容的，除非披露行为根据法律规定或授权，披露

方应就行为造成的相对方直接经济损失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二条　双方就本合同项下条款内容及相关内容发生争议的，可以友好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一方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向上海市杨浦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三条　双方就本合同其余条款约定内容外，同时约定下列内容：

本条约定内容与本合同其余条款约定内容不相一致处，以本条约定为准。

第十四条　本合同应作为一个整体被加以解释，各条款约定内容不因顺序排列的先后而产生法律效力的差异。

本合同生效后，双方可以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协商一致，就本合同项下条款约定内容或其它未尽事宜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条款约定内容具有不低于本合同项下条款约定内容的法律效力。

双方订立一份或者多份补充协议，且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之间、各补充协议之间就同一内容约定不相一致的，以生效时间列为最后的补充协议条款约定为准。

未经相对方同意，一方将本合同项下条款内容全部或者部分转让给第三人的，相对方可以解除本合同，转让方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五条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于_____年　月　日在上海市杨浦区邯郸路 220 号签订，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合同文本壹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各份合同文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复 旦 大 学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乙方（盖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附件一

产 品 清 单

甲方（买受人）：复旦大学

乙方（出卖人）：_____

品 名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 量	单位	单 价	总 价
合计总价		¥ 元				

甲方（买受人）：复旦大学

_____（盖章）

乙方（出卖人）：_____

_____（盖章）

附件：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格式)

_____：

复旦大学_____采购招标项目（项目编号：_____），经评审确定贵司为中标单位，中标金额：人民币_____元（CNY _____）。

请你单位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采购单位：复旦大学
招标代理：上海银鑫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注：本项目已在财政部备案　　是（ ）　　否（ ）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HW2026040901
招标编号：YX-FDCG-2026-015

第五章　各种格式

分目录

投标函格式.....54
投标报价汇总表.....56
分项报价表.....58
货物说明一览表格式.....59
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格式.....60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61
制造厂的声明.....62
贸易公司（作为代理）的声明.....64
评审内容索引表.....68

投标函格式

致：_____（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根据贵方_____项目招标采购的_____货物的投标邀请书（项目编号为：_____），现正式授权的下列签字人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的名称），递交下述投标文件：

（1） 投标报价表；

（2） 货物说明一览表；

（3）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4） **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

（5） 资格证明文件；

（6） 由_____银行转账的金额为_____的投标保证金；

（7） “投标人须知”第 15 条和第 16 条要求投标人提交的全部文件。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a） 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货物及提供伴随服务的投标报价为人民币：

项目编号	大写（元）	小写（元）

（b） 我方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c） 我方已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的修改通知（如果有的话）、我方知道必须放弃对上述文件中所有条款提出存有含糊不清或不理解之问题的权利。

（d） 我方同意在“投标人须知”第 24 条所述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投标文件的规定，并在“投标人须知”第 18 条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对我方均具有约束力，而且有可能中标。

（e） 我方承诺满足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第 3.1 条和 3.2 条中对合格投标人的要求。

（f） 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可不予退还。

（g） 如果贵方有要求，我方愿意进一步提供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

（h） 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号码：_____

传真号码：_____

电子信箱：_____

投标人代表姓名：_____

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报价汇总表（投标一览表）

名称	复旦大学 EGPU 集群建设服务器采购项目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国家或地区	
数量	详见分项报价表
报价（元/总价）	（大写）_____ 元，（小写）CNY_____元
币种	CNY 人民币
供货安装时间	
质保期	
服务承诺	
备注	

注：

1.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均不得超过对应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过对应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则评标委员会将对其投标文件做否决处理。

2. 投标人须在本表的空白区内填入所有开标所需的信息（“备注”项除外，备注项根据投标人自身经验按需填写，无说明可不填）。

3. 本表“供货安装时间”的定义以招标文件的表述为准（对于货物采购招标项目一般应理解为招标文件定义的交货期；对于设备供货加安装类招标项目一般应理解为供货、安装、调试完毕，具备验收条件的完工期；对于服务类招标项目一般应理解为招标文件定义的完成期）。

4. 投标人若有报价变更（包括折扣或涨价），应尽量反映在对应分项报价表的具体报价分项中。如果投标人必须在本表所算得的投标总价基础上另附报价变更声明（包括折扣或涨价），则应同时声明具体的变更方式（如按百分比方式或按固定金额方式进行变更）和变更环节，否则在评标以及中标后的合同签署和执行过程中将一律按所有相关报价分项均作同比例变更的方式来加以考虑（但在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暂定金额、暂估价及暂列金额除外）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公章：_____

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___

	序号	名称	制造商	型号和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货物	1	网关服务器			套	3		
	2	存储服务器（核心产品）			套	6		
报价币种		CNY		报价单位	元	本表总价		

注：

1. 投标人所填写的任一报价项的报价均应包括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与该报价项相关的所有费用（包括所有软硬件、服务费用、可能有的关税、增值税及其他税费等）。

2.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本表规定格式填报所有分项报价（包括每个报价项的型号和规格、原产地和制造商、单位、数量以及要求填报的全部价格），如无法对某一报价项单独报价，须在其右侧对应报价栏中填入“已包含”。

3. 对于能够填报单位、数量的单价子目，应填报单位、数量、单价和合价栏；对于无法填报单位、数量的总价子目，应直接填报合价栏。本表总价应为所有合价栏的价格之和。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公章：_____

货物说明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

序号	货物名称	型号和规格	制造商	原产地	数量
1	网关服务器				3
2	存储服务器				6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公章：_____

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

项目编号：___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规格	投标规格	响应/偏离	说明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公章：_____

注：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采购需求**，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及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采购需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采购需求**条文的偏差和例外。特别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投标人必须提供所投设备的具体参数值。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项目编号：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说明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公章：_____

注：若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商务条款无偏离，则可在本表中注明“所有条款无偏离”。

制造厂的声明

1 名称及其他情况

（1） 制造厂名称：_____

（2） 地址：_____

（3） 成立和（或）注册日期：_____

（4） 所属行业：_____

（5） 企业性质：_____

（6） 从业人员人数：_____

（7） 营业收入：_____

（8） 资产总额：_____

（9） 近期资产负债表（到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a） 固定资产：_____

（b） 流动资金：_____

（c） 长期负债：_____

（d） 短期负债：_____

2 制造投标货物的设施及其他情况

（1） 关于制造投标货物的设施及其他情况：

工厂名称地址	生产的项目	年生产能力	职工人数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2） 本制造厂不生产，而须从其他制造厂购买的主要零部件：

制造厂的名称和地址	主要零部件名称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3 制造厂生产此投标货物的历史（年数）

_____

4 近三年该货物销售给境内、外主要招标人的名称地址

名称和地址	销售项目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5 近三年的年营业额

年份	总额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6 易损件供应商的名称和地址

部件名称	供应商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7 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

银行名称	地址
_____	_____

8 其他情况

_____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方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日期：_____

制造厂名称：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授权代表的职务：_____

电话号码：_____

传真号码：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公章：_____

贸易公司（作为代理）的声明

（供参考，若制造厂直接投标，则无需提供此声明）

9 名称及其他情况

（1） 投标人名称：_____

（2） 地址：_____

（3） 成立和（或）注册日期：_____

（4） 所属行业：_____

（5） 企业性质：_____

（6） 从业人员人数：_____

（7） 营业收入：_____

（8） 资产总额：_____

（9） 近期资产负债表（到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a） 固定资产：_____

（b） 长期负债：_____

（c） 短期负债：_____

（d） 资金来源：_____

（e） 资金类型：_____

10 近三年的年营业额

年份	总额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11 近三年投标货物在境内和境外主要销售招标人的名称及地址

名称和地址	销售项目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12 同意为投标人制造投标货物的制造厂（应附有制造厂的声明）

制造厂的名称和地址	制造的物品和数量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13 须由其他制造厂供应和制造的部件（如果有的话）

制造厂的名称和地址	制造的物品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14 近三年中与各贸易公司成交的此种投标货物（如果有的话）

合同号：_____

签字日期：_____

产品名称：_____

数量：_____

合同金额：_____

15 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

银行的名称 地址

_____ _____

16 贸易公司认为需要声明的其他情况

_____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方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日期：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授权代表的职务：_____

电话号码：_____

传真号码：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公章：_____

承诺函

致：复旦大学

我公司参加 复旦大学 EGPU 集群建设服务器采购项目 的政府采购活动，现承诺如下：

1）我公司本次提供的网关服务器与现有平台设备完全兼容，能与现有平台设备实现硬件接口、通信协议等层面的完全兼容，并保证无缝接入及稳定运行。

2）我公司本次提供的存储服务器与现有平台设备完全兼容，能与现有平台设备实现硬件接口、通信协议等层面的完全兼容，并保证无缝接入及稳定运行。

3）我公司本次提供的货物均为全新原装正品，所供货物的制造商原装出厂包装箱号均与设备出厂批号相一致。

4）我公司在合同签订后 15 个自然日内完成交付，并于 10 个自然日内通过验收，若未按时交付，按延迟天数缴纳违约金，每延迟 1 天按合同金额的 1%计算，总额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20%；若延迟超过 20 天，招标人可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我公司另行赔偿合同总金额不低于 20%的违约金。

5）本次提供的货物质保期从验收合格之日起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止，并提供终身维修服务。

特此承诺。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其它

（如：投标人认为有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等）

评审内容索引表

评审因素序号	评审因素	投标文件中涉及对应评审因素的页码	简要说明（不超过 20 字）
1	*价格（示例）*	*第 XX 页（示例）*	*报价 XXXX 元，中型企业（示例）*
2	*业绩（示例）*	*第 XX~XX 页（示例）*	*业绩 X 个，附证明（示例）*
3			
4			
5			
6			
7			
8			
9			
10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注：该表应制作在投标文件的扉页中。

投标文件中“★”条款的响应情况

序号	招标文件中“★”条款	投标文件	响应/未响应
1	3.1.3 ★CPU：需配置 x86 架构可扩展处理器，主频≥2.3GHz，核心数≥16 核，缓存≥22MB，功耗≤125W；	（是/否提供，证明材料所在页码）	
2	3.1.4 ★CPU 数量：≥2 颗；	（是/否提供，证明材料所在页码）	
3	3.1.6 ★内存配置：≥256GB 3200MHz DDR4，单根内存≥32GB；	（是/否提供，证明材料所在页码）	
4	3.1.8 ★硬盘：≥2×480GB SATA SSD 硬盘；	（是/否提供，证明材料所在页码）	
5	3.1.17★拟供网关服务器须与现有平台设备完全兼容，包括硬件接口、通信协议、管理平台等，确保无缝接入现有系统并稳定运行。投标人需提供承诺函，承诺所投产品能与上述现有平台设备实现硬件接口、通信协议等层面的完全兼容，并保证无缝接入及稳定运行。承诺函格式见“第五章　各种格式”。	（是/否提供，承诺函所在页码）	
6	3.2.4 ★处理器：配置≥2 颗 x86 架构处理器，单控制器物理核数≥24 核，单核心基础频率≥2.1GHz；	（是/否提供，证明材料所在页码）	
7	3.2.5 ★内存：配置内存总容量≥256GB，类型为 DDR4 及以上，主频≥3200MHz，需具备 ECC 纠错功能；	（是/否提供，证明材料所在页码）	
8	3.2.6.2 ★配置 NVMe 协议高速 SSD 数量≥12 块，单块容量≥7.68TB；配套 SSD 数量≥2 块，单块容量≥480GB；所有 SSD 需与服务器硬件架构及 RAID 卡完全兼容；	（是/否提供，证明材料所在页码）	

序号	招标文件中“★”条款	投标文件	响应/未响应
9	3.2.15★拟供存储服务器须与现有平台设备完全兼容，包括硬件接口、通信协议、管理平台等，确保无缝接入现有系统并稳定运行。投标人需提供承诺函，承诺所投产品能与上述现有平台设备实现硬件接口、通信协议等层面的完全兼容，并保证无缝接入及稳定运行。承诺函格式见“第五章　各种格式”。	（是/否提供，承诺函所在页码）	
10	5.3　★提供的货物须为全新原装正品，投标人所供货物的制造商原装出厂包装箱号须与设备出厂批号相一致。投标人需提供承诺函，格式见“第五章　各种格式”。	（是/否提供，承诺函所在页码）	
11	6.1　★本项目要求中标人在合同签订后 15 个自然日内完成交付，并于 10 个自然日内通过验收，若未按时交付，按延迟天数收取违约金，每延迟 1 天按合同金额的 1%计算，总额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20%；若延迟超过 20 天，招标人可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中标人另行赔偿合同总金额不低于 20%的违约金。投标人需提供承诺函，格式见“第五章　各种格式”。	（是/否提供，承诺函所在页码）	
12	7.1　★质保期要求：质保期从验收合格之日起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止，并提供终身维修服务，投标人需提供承诺函，格式见“第五章　各种格式”。	（是/否提供，承诺函所在页码）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投标文件中“▲”条款的响应情况

序号	招标文件中“▲”条款	投标文件	响应/未响应
1	3.1.16.1 ▲配置≥1Gb 独立的远程管理控制端口；	（是/否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所在页码）	
2	3.2.11.1 ▲用于管理维护的管理软件需为成熟产品，投标文件内需提供配套管理软件的软件著作权证书；	（是/否提供，软件著作权证书所在页码）	
3	3.2.11.4 ▲需能分析数据中心设备性能，全面监测和分析多个关键指标，为管理员提供有效的运维决策支持，包括且不限于服务器总功耗、出风口温度、五分钟系统负载、CPU 使用率、内存使用率的性能预测等；	（是/否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所在页码）	
4	3.2.12▲所投产品需具备 BMC/BIOS Flash（ROM）硬件冗余功能，升级失败后需能自动回退或切换至另一片 Flash 启动；	（是/否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所在页码）	
5	3.2.13▲安全软件：需具备硬盘数据安全擦除功能；	（是/否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所在页码）	
6	3.2.14▲所供产品需能通过 8、9 级烈度抗震性能检测，符合通信设备抗震性能检测标准（YD 5083-2005《电信设备抗地震性能检测规范》）的要求，需能进入 9 级烈度及以下地区信息通信网使用，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承诺若中标，将在设备验收时向招标人提供符合要求的抗震性能检测认证与报告。	（是/否提供，承诺函所在页码）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第六章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分目录

营业执照 74
保证金递交凭证 74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74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75
信用查询记录的相关材料 7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2023 年 6 月至今）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7
不存在与参加本项目的其它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承诺78
不存在为招标人在本采购合同项下拟采购的对象提供设计、编制采购需求或者提供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承诺 79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 80
无违法记录声明函 80
法人出具的承诺函 81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82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83
其它 85

营业执照

（复印件加盖公章）

保证金递交凭证

（保证金须从投标人存款账户汇出，提供递交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如：汇款凭证、银行汇票等）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若投标人为非法人企业，应参照此格式，由营业执照上的单位负责人签署此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_的_____公司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_____（单位）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_____项目提交投标文件、澄清答复、谈判、签约、执行、完成和保修，并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有效期为____天。

特此声明。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我单位_____（投标人名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四）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1、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特此声明。

我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公章）：

日　　期：

信用查询记录的相关材料

（复印件加盖公章）

近三年未被国家财政部指定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官方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网页截图：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2023 年 6 月至今）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_____（招标人）_____

我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遵守国家其他有关的法律、法规和管理办法。

特此声明。

（注：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2023 年 6 月至今）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不存在与参加本项目的其它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承诺

致：_____（招标人）_____

我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中不存在与参加本项目的其它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不存在为招标人在本采购合同项下拟采购的对象提供设计、编制采购需求或者提供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承诺

致：_____（招标人）_____

我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中不存在为招标人在本采购合同项下拟采购的对象提供设计、编制采购需求或者提供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情况。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我们_____（投标人名称）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正式成立的一家公司，主要营业地点设在_____（投标人地址）。我司具备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公章：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无违法记录声明函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我们_____（投标人名称）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正式成立的一家公司，主要营业地点设在_____（投标人地址）。我司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我方没有因违法经营而受到下列处罚：

（1） 刑事处罚；

（2） 被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

（3） 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注：较大数额罚款的标准见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的行政机关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的人大常委会或人民政府出台的相关规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公章：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人出具的承诺函

（若由法人依法设立的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参与投标或竞争时，须在投标或投标文件中提供本承诺函的原件或复印件，否则将判定该分支机构的资格不符合本项目合格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敬启者：

___（填入分支机构的名称）___是由我公司设立的分支机构，该分支机构已按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进行了登记。在本承诺函的载明的有效期内，该分支机构参与的所有投标、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比选或类似竞争性活动所产生的民事责任均直接由我公司承担。

本承诺函的有效期为：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

法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签名：_____

____年__月__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或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或联合体）参加 复旦大学 的 复旦大学 EGPU 集群建设服务器采购项目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网关服务器 ，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_人， 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属于 （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中选择其一填入） ；

2、 存储服务器 ，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_人， 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中选择其一填入）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网关服务器[1]，生产厂为（厂名）[2]，厂址为（生产厂址）。网关服务器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3]。网关服务器的（关键组件）[4]在中国境内生产。网关服务器的（关键工序）[5]在中国境内完成。

2. 存储服务器，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存储服务器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存储服务器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存储服务器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占比的承诺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本公司（单位）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____%。全部产品是指货物或服务采购项目或采购包中包含的全部货物、服务产品。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仅当投标人认为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投标人须提供此承诺函。如提供的产品已在《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全部声明，则无须提供本承诺函。

其它

（满足投标邀请书中规定的合格投标人的其他资格要求的证明文件）

第七章　评标办法

第七章　评标办法

1　基本要求

1.1　整个评标工作应符合下列总要求：

（1）　严格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

（2）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或者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

（3）　保证评标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4）　评标活动及其当事人应接受依法实施的监督。

1.2　评标委员会成员及其他参与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都必须严格保守有关秘密。应当予以保密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

（1）　评标委员会的人员组成；

（2）　对投标文件的初步评审及详细评审情况；

（3）　对各投标人的澄清问题及投标人的答复；

（4）　评委发表的评审意见；

（5）　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

1.3　参与本项目评标工作的其他人员应按诚实、信用和勤勉的原则完成评标委员会交办的事务性工作，并主动接受评标委员会的监督。

2　评标细则

2.1　评标步骤

本次招标的评标工作将按下列步骤进行：

（1）　资格审查；

（2）　初步评审；

（3）　详细评审；

（4）　排序并推荐中标候选人。

2.2　本项目的详细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其中价格评审采用低价优先法。

3　资格审查

3.1　开标结束后，招标人委托招标代理机构将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审查的内容包括：

（1）　投标人的资格是否符合本项目**投标邀请书**中列明的对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投标人应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　对于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或预留部分预算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投标人是否按规定对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部分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

（3）　对接受联合体投标项目，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投标人是否未按规定提交**联合投标协议**，或者提交的**联合投标协议**未明确牵头人、各成员间的分工和一旦中标

将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或者投标人以单独或联合成员形式在不同投标人中出现两次以上的；

3.2 如果投标人未通过上述资格审查，其投标将被直接判为无效，不再进入后续评标程序。

3.3 如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数量不足 3 家，本项目将直接发布评标结果公告（或废标公告），不再启动后续评标程序。

4 初步评审

4.1 评标委员会首先对各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进行核价，在核价过程中如果发现投标报价存在计算错误，则将按下列原则进行纠正：

（1） 如果用数字表示的金额与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将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2） 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总价不符时，将以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为准修正总价；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 当分项合价之和与总价不符时，将以分项合价之和为准修改总价。

（4） 当系统内投标一览表报价与投标文件正文报价有明显小数点错位的，以投标文件正文报价为准。

4.2 评标委员会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调整后的价格，则其投标将判为无效。

4.3 评标委员会将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确认资格审查情况并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凡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存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将判定其投标文件无效：

（1） **投标文件的签署和盖章情况不符合投标人须知第 19.3 条的规定（包括当投标文件由授权代表签字时，未提交格式符合招标文件第六章要求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 **投标人未按投标人须知第 17.1 条的要求提交了投标保证金（包括投标保证金的金额、形式和有效期等）；**

（3） **投标人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不符合投标人须知第 18.1 条的规定；**

（4） **投标报价超过了本项目招标文件中可能列明的最高限价（含可能有的分项最高限价），或者在未规定最高限价的情况下超过了本项目招标文件中列明的采购预算（含可能有的分项预算）；**

（5） **提供了两份以上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对任一报价项提出了可选择的报价（除招标文件允许投备选方案外）；**

（6） **投标人有疑似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包括但不限于：**

（a）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b）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c）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d）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e）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f）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g） 不同投标人的联系人姓名、电话、邮箱、公司地址等基本信息雷同；

（h）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加密或者上传；

（i）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的网卡（MAC）地址或硬盘序列号等信息相同；

（j）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的编制、加密、提交等信息雷同，经评标委员会认定的；

（k） 有法律、法规或规章明确规定的其他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7） 对于列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未提供由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公布的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8）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任意一项加注“★”号的技术要求未作出具体、明确的响应性说明，或者未按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或者提供的技术支持资料不能证明其投标货物能够满足相关要求的；

（9） 有关法律、法规或规章和招标文件明确规定的其他将导致投标文件被判定投标无效的情况。

4.4 符合性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人将被判定为无效投标人，不再进入后续的详细评审。

4.5 异常低价审查：

4.5.1 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将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程序：

（1） 投标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50%；

（2） 投标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 50%的，即投标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50%；

（3） 投标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

（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4.5.2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后，相关供应商应当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对于属于上述 4.5.1 条第 3 项的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4.5.3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人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将对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6 根据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所有投标：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

5 详细评审

5.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本评标办法规定，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响应情况的详细评审。

5.2 针对表 1 所列的各项评标要素的评审内容，由评标委员会成员对进入详细评审的各投标人进行独立评审，并给出相应的评分。

表 1 各评标要素的评审要素、满分分值及主要评审内容一览表

序号	评审维度	评审要素	满分分值	主要评审内容
1	价格部分	价格	30 分	根据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金额最低的报价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 其他供应商的报价得分计算公式如下： 投标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 / 评审价)×30%×100。
2	商务部分	项目类似业绩	10 分	同类产品近三年内（2023 年 6 月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日内，以合同或协议签订日期或供货期或有效期或服务期为准）的销售业绩，有 1 项业绩得 2 分，最高得 10 分。 同类产品指与投标产品（至少包含网关服务器或存储服务器）的类似产品，业绩证明需提供所投产品的制造厂商或产品经销商或投标人与最终用户签订的采购合同（含首页、采购设备品牌型号页、价格页、签字盖章页）复印件。
3	技术部分	产品技术参数（一般技术参数）	5 分	根据投标文件的响应情况，是否满足招标文件“采购需求”“3 设备技术参数要求”中一般技术参数（非“★”、非“▲”项，以最小序号为 1 项）进行综合评审。 技术功能参数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5 分；有 1-2 项负偏离的得 3 分；有 3-5 项负偏离的得 1 分；5 项以上负偏离的得 0 分。
4		产品技术参数（重要技术参数）	30 分	根据投标文件的响应情况，是否满足招标文件“采购需求”“3 设备技术参数要求”中重要技术参数（标注“▲”项的技术参数，共 6 项）进行综合评审。 提供技术支持资料并满足采购需求，每满足 1 项的，得 5 分，最高得 30 分，不满足或未提供技术支持资料的，该项不得分。

序号	评审维度	评审要素	满分分值	主要评审内容
5		视频演示	10	根据投标人对所投产品的视频演示进行评分： “存储服务器”的管理软件具备： (1) 需能对本项目所采购服务器进行统一监控；支持 CPU、内存、硬盘、RAID、网卡、电源、风扇等关键部件的实时运行状态采集；支持服务器性能监控，包括但不限于 CPU 利用率、CPU 温度、内存使用率、硬盘读写速率、网络收发速率、风扇转速、分区使用率等关键指标。 (2) 需能对本项目所采购服务器进行配置管理，提供的服务器配套管理软件需支持纯带外/PXE 方式裸机部署服务器，支持自定义设置装机模型，可以根据需求自定义设置用户密码、时区、语言、分区、基础环境等，并支持批量装机时，对每个设备设置单独的主机名、网口、网关、IP 等。 (3) 需能对本项目所采购服务器进行故障告警，支持实时告警展示，能够对告警信息进行分类、筛选和查询；支持通过拓扑图等形式展示告警关联信息，帮助运维人员快速定位故障部件及影响范围。 (4) 需能对本项目所采购服务器进行远程维护。应支持基于 VNC 协议、JAVA KVM 或 H5 KVM 的远程桌面访问功能，实现对远程计算机的实时监控和操作。支持对远程维护操作进行录制和保存，用于操作记录和故障排查。； 每满足 1 项的，得 2.5 分，最高得 10 分；不满足或未提供的，该项不得分。
6		系统集成	3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第三章 采购需求”“二、采购需求”中“系统集成”的采购需求编制的服务方案进行评审： 无缺陷的得 3 分；有 1~2 处缺陷得 2 分；有 3~4 处缺陷得 1 分；有 5 处及以上缺陷的或未提供的，得 0 分； 评分标准的“缺陷”（下同）包括且不限于：（1）存在与项目性质和特点不相适应；（2）缺少具体说明；（3）不具有适用性和针对性；（4）内容前后不一致或前后逻辑错误；（5）存在明显漏洞；（6）涉及的规范及标准应用不准确；（7）直接复制采购需求。
7		质量保证方案和安装调试验	3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第三章 采购需求”“二、采购需求”中“质量保证方案和安装调试验收”的采购需求编

序号	评审维度	评审要素	满分分值	主要评审内容
		收方案		制的服务方案进行评审： 无缺陷的得 3 分；有 1~2 处缺陷得 2 分；有 3~4 处缺陷得 1 分；有 5 处及以上缺陷的或未提供的，得 0 分。
8		供货安装人员配置	3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第三章 采购需求”“二、采购需求”中“供货安装人员配置”的采购需求编制的服务方案进行评审： 无缺陷的得 3 分；有 1~2 处缺陷得 2 分；有 3~4 处缺陷得 1 分；有 5 处及以上缺陷的或未提供的，得 0 分。
9		售后服务	3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第三章 采购需求”“二、采购需求”中“售后服务”的采购需求编制的服务方案进行评审： 无缺陷的得 3 分；有 1~2 处缺陷得 2 分；有 3~4 处缺陷得 1 分；有 5 处及以上缺陷的或未提供的，得 0 分。
10		人员培训	3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第三章 采购需求”“二、采购需求”中“人员培训”的采购需求编制的服务方案进行评审： 无缺陷的得 3 分；有 1~2 处缺陷得 2 分；有 3~4 处缺陷得 1 分；有 5 处及以上缺陷的或未提供的，得 0 分。

5.3　各评委对投标人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为该投标人的最终得分。

5.4　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拟供产品如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生产的，投标人或投标联合体成员应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的规定》（财库〔2022〕19 号）规定填写和提交中小微企业正本声明函，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将依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的规定对声明的中型、小型和微型企业作出认定，并在评标时对由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给予 10%评审价格扣除。如拟供产品的生产单位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格式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格式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执行上述支持中小微型企业的相同政策；如拟供产品的生产单位为监狱或戒毒企业，则投标人须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或戒毒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或戒毒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执行上述支持中小微型企业的相同政策。投标人一旦中标将在中标公告中公告其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若提供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

究法律责任。

6 推荐中标候选人

6.1 评标委员会应根据进入详细评审的各有效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向招标人推荐前三名投标人作为本次招标的中标候选人。当因两家或两家以上投标人的综合得分刚好相等而影响中标候选人的按序推荐时，将按依次按下列步骤决定相互间的排序：

（1） 凡投标产品列入了国家有关部门最新公布的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则提供了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投标人排序在前（当投标货物包含多个产品时，则上述产品价格占比高的投标人排序在前）；

（2） 相关投标人的价格得分高者排序在前；

（3） 由评标委员会按有利于采购资金使用效益的原则投票决定。

7 确定中标人

招标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本次招标的中标人。如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若合同条款有约定），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而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有权按序确定后续排名的中标候选人为本次招标的中标人或重新组织采购。